

继续专用于和平目的并且不成为国际纠纷的场所或对象，

回顾 1983 年 3 月 7 日至 12 日在新德里举行的第七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经济宣言》中的有关各段，¹²⁸

1. 对秘书长关于“南极洲问题”的研究报告表示赞赏；

2. 决定将题为“南极洲问题”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4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39/153.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81 年 12 月 9 日第 36/102 号决议、1982 年 12 月 16 日第 37/118 号决议和 1983 年 12 月 20 日第 38/189 号决议，

确认促进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安全和合作以及进一步加强该区域的经济、商业和文化联系的重要性，

对地中海区域部分地区紧张局势的继续存在和不断增加以及由此造成对和平的威胁表示关切，

认为在这方面迫切需要所有国家使其行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关于各国依照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¹²⁹的各项条款，

重申需要遵照 1975 年 8 月 1 日在赫尔辛基签署的《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最后文件》有关地中海一章中的规定，促进该区域的安全和加强该区域的合作，

回顾不结盟国家各次会议有关地中海的各项宣言，以及个别国家就地中海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所作的正式声明和所作的贡献，

重申地中海国家在促进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方面发挥的主要作用，

在这方面，注意到 1984 年 9 月 10 日至 11 日在瓦莱塔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地中海成员国会议的结论¹³⁰以及与会国对区域和平与安全目标所作出的承诺，

还注意到大会历届会议就这一项目进行的辩论，特别是秘书长关于本项目的报告，¹³¹

1. 重申：

(a) 地中海的安全同欧洲安全和国际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

(b) 需要进一步作出努力，以便缓和紧张局势和裁减军备，并在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安全、不干预和不干涉、不侵犯国际边界、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不容许以武力夺取领土、和平解决争端和尊重对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等项原则的基础上，为地中海各国和人民的安全和一切领域的有效合作创造条件；

(c) 有必要根据《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的规定，公正和切实可行地解决该地区目前存在的问题和危机，撤出外国占领军，并维护在殖民或外国统治下的各国人民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2. 欢迎所有国家进一步提交秘书长有关加强地中海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的提案、宣言和建议；

3. 敦促所有国家按照《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关于各国依照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的各项条款，与地中海国家合作，进一步努力以期缓和紧张局势和促进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

4. 再次鼓励各种加强各个领域现有的合作形式并促进新的合作形式的努力，特别是旨在缓和区域紧张局势和加强安全与信任的努力；

5. 再次邀请秘书长适当注意到地中海区域的和

¹²⁸A/38/132-S/15675 和 Corr. 1 和 2，附件，第三节，第 122 和 123 段。

¹²⁹第 2625 (XXV) 号决议，附件。

¹³⁰参看 A/39/526-S/16758 和 Corr. 1，附件。

¹³¹A/39/517 和 Add. 1 和 Add. 1/Corr. 1。

平、安全和合作问题，并在接到要求时，对地中海国家促进区域的和平、安全和合作的协同努力提供咨询意见和协助；

6. 请有关区域组织的成员国提供支持，并就它们能够对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合作做出的贡献向秘书长提出具体的设想和建议；

7. 决定将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4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39/154.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5日第38/73 H号决议，

对国际社会当前的局势由于国与国之间紧张局势和冲突长期继续存在，从而对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基本要素的尊重显著下降，深表关切，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各种形式的国际恐怖主义不断增加，

考虑到按照《宪章》的规定，安全理事会是以落实联合国各项决定为其主要职责的联合国主要机关，

铭记着安全理事会主席1983年9月12日¹³²和1984年9月28日¹³³的说明，虽然提到集体安全的问题，却未提到为了执行《宪章》的有关条款而采取的或将采取的具体步骤，

特别考虑到在联合国成立四十周年之际，国际社会应作出特别努力，以加强联合国在《宪章》下所要求的效能，

¹³²S/15971, 铅印本参看《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八年, 决议和决定, 1983年》, 第二部分, “审议1982年秘书长关于本组织的工作报告”。

¹³³S/16760, 铅印本参看《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年, 决议和决定, 1984年》, 第二部分, “审议秘书长关于本组织的工作报告”。

1. 请安全理事会优先考虑如何加强《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集体安全体系；

2. 请秘书长就此事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39/155.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审议了题为“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关切地注意到《加强国际安全宣言》，¹³⁴各项条款未得到充分执行，

又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的集体安全体系未得到充分运用，

回顾依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各国有不干涉任何国家的内政外务的义务，

回顾《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¹³⁵的各项条款，

注意到《不容干涉和干预别国内政宣言》¹³⁶的各项条款，

回顾关于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马尼拉宣言》，¹³⁷

震惊地注意到国际关系日趋紧张，大国间的对抗关系加剧，加上争夺势力范围的政策、在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地区竞相进行控制和巧取豪夺、军备竞赛，特别是核武器方面的竞赛加紧升级，以及军备竞赛扩展到外层空间的危险，所有这些都对全球和平与安全构成了严重的威胁，

深感不安地注意到如下现象：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军事干涉和干预、侵略和外国占领的事件日益增多；世界现有危机的恶化和新危机的爆发；各国

¹³⁴第2734(XXV)号决议。

¹³⁵第2625(XXV)号决议，附件。

¹³⁶第36/103号决议，附件。

¹³⁷第37/10号决议，附件。